

#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邵市环评(1)(2025)15号

## 关于邵阳市东郡实验中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邵东市教育局:

你单位报送的《邵阳市东郡实验中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及项目申请批复的报告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邵东市中际置业有限公司和邵东市九久置业有限公司拟投资3600万元在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市经济开发区光大路以东、昭阳大道以南、兴盛路以西、晨光路以北捐建邵阳市东郡实验中学给邵东市教育局。项目占地面积17064m<sup>2</sup>,建筑面积10696.27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栋4F综合楼、1栋4F教学楼、1栋4F科教楼和食堂及设备用房等配套设施,项目不设职工宿舍及学生宿舍,拟设置12个班,计划招生600人/每年。根据湖南景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结论,并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在你单位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确定的地点、规模、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在项目的建设、生产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减少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2、控制废水污染物排放。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实验室废水。生活污水须采取隔油池+化粪池等措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邵东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实验室废水须采取酸碱中和沉淀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邵东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上述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3、强化废气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食堂的油烟废气、实验室废气以及垃圾收集站恶臭。食堂的油烟废气须采取高效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放等措施处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实验室废气须采取通风橱收集后引至楼顶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垃圾收集站恶臭须采取绿化及时清理、投放除臭剂等措施处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4、加强噪声控制管理。优化校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绿化等措施，并加强交通及活动噪声日常管理，确保项目场界东、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场界西、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

5、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原则妥善处置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统运至垃圾站，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定期清理油池、化粪池，污泥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餐厨垃圾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清运处理，清运过程要求全封闭转运，减少臭气对环境的影响；规范设置危废暂存间，实验室废物、医疗废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规范处理。

6、加强学校环境管理，全过程控制污染，保持良好的校容校貌。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强化风险管理和事故的预防，做好环境风险的巡查、监控等管理，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工程竣工后，应依法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湖南景晟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